

附件 1

北京警察学院 2026 年高水平运动队 (足球项目)破格录取办法

符合申请破格录取条件的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向我校提出文化课成绩破格申请。我校对体育专业成绩突出、具有特殊培养潜质的考生进行资格认定，最终破格录取人数不多于 3 人。

一、申请破格录取资格的条件

申请破格录取资格的考生应在满足报名条件的基础上，至少符合以下项目条件之一：

(一) 世界中学生足球锦标赛球队的主力队员。

(二) 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组织中国中学生足球代表队一队赛前集训的队员。

(三) 全国运动会或三大球运动会男子足球前八名的主力队员。

(四) 全国赛事决赛阶段比赛中，进球数达 3 个(含)以上的队员。

(五) 全国赛事决赛阶段比赛获单场最佳球员称号的队员。

(六) 全国赛事决赛阶段比赛担任场上队长或首发 60%以上场次的队员。

(七) 在近三年国际赛事中进球得分或入选最佳阵容的球员。

(八) 全国赛事冠军球队的出场队员。

(九) 近三年希望杯、省长杯、省锦标赛等省级和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青少年赛事冠军球队的场上队长或首发 80%以上场次的队员。

(十) 近三年参加过中超球队 U17、U19、U21 梯队全国赛及系列赛取得前十二名且上场时间不低于 80%的球员。

二、破格录取资格认定程序

(一) 考生申请

申请文化课成绩破格录取的考生应于体育专项测试成绩公布后 3 个工作日内向我校提出申请。申请书应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 bjpczhaoshengban@bjpc.edu.cn，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破格录取资格。

(二) 资格审核及名单公示

在公示合格名单时，我校将根据体育专项测试成绩和破格录取申请条件的审核情况，公示获得破格录取资格考生名单及相应高考文化课成绩录取要求。

高考成绩公布后、志愿填报前，对于高考文化课成绩达到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 65%的获得破格录取资格考生，予以入围并按规定公示。